



安洁士

NEEQ : 838409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Aegi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Shanghai) Co.,Ltd



年度报告

2021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7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8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4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7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0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9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阮安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引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引超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宏观环境变动风险	<p>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危废及油泥综合处理。上述行业景气度与能源价格、国民经济发展周期及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关联性较强。因此，公司业务发展受到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及国家政策对上述行业投资政策导向的影响，尤其是石油行业的发展景气度、投资政策等对公司业务影响较大。如果上述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和产业政策调整对上述行业产生不利影响，将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负面效应。</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努力发展油泥综合处理业务，同时适当开拓其他类型业务，以应对行业调整可能带来的风险。</p>
市场竞争风险	<p>近年来，我国政府对环保行业的重视力度不断加大，各种产业支持政策和规划对环保行业产生了积极的作用，行业前景广阔。在此背景下，行业内公司竞争更加激烈，抢夺市场份额，不同公司在竞标时的方案和价格亦有所差异，容易引发价格竞争，给公司带来竞争风险。未来公司如果不能进一步提升研发和销售能力，公司业务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不断加大产品的研发力度，提升产品的技术水平，同时努力做好新客户拓展和客户售后维护工作，提升公司在市场中综合竞争力。</p>
季节性风险	<p>由于地理因素，我国石油资源主要分布在东北、西北及华北等地，因此公司</p>

	<p>业务主要分布在上述地区；在实际作业过程中，环保工程大部分时间需在露天环境中作业，项目进度受气候和季节的影响较为明显，雨水较多或寒冷季节较长将影响公司项目作业进度，进而带来公司经营业绩的季节性波动。</p> <p>应对措施：公司始终致力多渠道多区域的开展业务，以最大限度降低季节性的风险。</p>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p>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对中高端人才的需求越来越迫切，引进和留住核心人员是公司发展的核心要求，也是公司长久持续发展的保障。虽然一直以来，公司都非常重视人才的引进，但如果公司不能为员工创造更加良好的事业发展舞台，将降低对优秀人才的吸引。</p> <p>应对措施：提高公司的福利待遇，适当给予重大贡献员工部分股权，增强核心员工的公司归属感和团队的凝聚力。</p>
公司治理风险	<p>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但是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业务的发展，将对公司的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在这个过程中，如果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没有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经营将会受到影响。</p> <p>应对措施：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流程的梳理，提高企业的规范治理水平，防范风险。</p>
税收优惠风险	<p>2020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取得了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2031005379），有效期三年，公司在有效期内所得税按 15%征收。在上述有效期以后，公司存在可能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可能性，从而存在无法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在积极开拓市场的同时，重视公司研发，提高核心竞争力，并申请相关专利，提前准备符合高新复审的材料。</p>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p>公司实际控制人阮安源，与阮安徽、阮安生、阮海明、阮静雯为其一致行动人，上述五人合计控制公司 69.12%的股权。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实施有效控制，对公司稳定发展有着积极作用，但若公司内控制度不健全，则可能会产生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严格遵守三会制度，强化内部监督，避免实际控制人决策不当导致的管理风险。</p>
持续经营风险	<p>2021 年，受市场波动和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经营存在压力，如果未来公司经营情况不能改善，则将面临不能持续经营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及管理层将积极面对现状，努力拓宽销售，合规治理公司，维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p>
项目质量风险	<p>公司所承接的环保项目质量要求严格，虽然公司在内部已建立了相应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但公司承接的项目涉及方面较多，易受到各种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如果公司出现项目管理不到位、技术操作不规范或技术沟通出现差异等情形，有可能造成项目质量问题，进而对公司业绩带来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抓项目质量控制，建立更为完善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p>
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经营不确定性风险	<p>公司主营业务与实体经济密切相关，在宏观经济受疫情影响，实体经济面临压力的情况下，公司业绩会有所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新冠肺炎疫情的发展态势，积极做好风险管控措施。</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安洁士、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安洁士有限（安洁士（上海））	指	安洁士环保（上海）有限公司，系安洁士前身，曾用名上海安洁士石油技术有限公司、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悦欧安洁士	指	悦欧安洁士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安洁士控股股东，曾用名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凰骄（上海）	指	凰骄（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年度报告	指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董事会	指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	指	2021.01.01-2021.12.31
上年	指	2020.01.01-2020.12.31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东吴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Aegi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Shanghai)CO.,LTD Aegis
证券简称	安洁士
证券代码	838409
法定代表人	阮安源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高源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路 4855 弄 8 号 7 层
电话	021-32231668
传真	021-32231667
电子邮箱	gaoyuan@aegis-env.com
公司网址	www.aegis-env.com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路弄 4855 弄 8 号 7 层
邮政编码	20161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9 年 4 月 7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1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N772 环境治理业--N7723 固体废弃物治理
主要业务	油泥、废弃泥浆整合处理及运营业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油泥综合处理、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水处理系统集成及其他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77,445,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阮安源），一致行动人为（阮安徽、阮安生、阮海明、阮静雯）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87359115H	否
注册地址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亮秀路 112 号 A 座 402 室	否
注册资本	77,445,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吴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东吴证券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东吴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卞文漪	张炯昕
	8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9 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 18 楼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30,942,850.88	70,238,018.72	86.43%
毛利率%	25.43%	13.4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33,588.19	-47,774,889.48	112.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231,188.27	-47,875,243.40	113.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44%	-25.0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67%	-25.14%	-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62	112.9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85,545,658.50	232,502,204.22	22.81%
负债总计	113,800,089.36	65,682,999.84	73.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2,389,735.14	166,556,146.95	3.5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3	2.15	3.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74%	21.1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9.85%	28.25%	-
流动比率	1.42	1.75	-
利息保障倍数	4.37	-115.09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2,975.45	-2,349,916.60	-983.99%
应收账款周转率	0.87	0.69	-
存货周转率	1.95	1.86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2.81%	0.7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86.43%	227.17%	-
净利润增长率%	110.37%	-47.42%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77,445,000.00	77,445,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485.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9,085.9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97,600.08
所得税影响数	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97,600.08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涵盖油泥综合处理、水处理系统集成等业务。目前，公司主要专注于油泥综合处理。公司拥有对油泥、油田污水处理的专项技术和成套设备，形成了“方案设计、工程和设备安装调试及运营服务”的综合服务能力。公司已经具备了提供油泥与油田污水处理的能力和技术，可以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

（一） 产品与服务

公司业务涵盖油泥综合处理、水处理系统集成等业务，目前，公司主要专注于油泥综合处理。

（二） 盈利模式

公司油泥综合处理盈利模式为通过为客户提供油泥处理服务，然后根据处理情况获得销售收入；公司水处理系统集成业务盈利模式为向客户提供水处理系统集成设备，获得对应的销售收入。

（三） 研发模式

公司目前研发主要有两个方向：（1）油泥综合处理的技术研究；（2）油田水处理的技术研究。

（四） 销售模式

公司承接的项目以招标、协商等方式取得，公司按照约定完成服务或产品销售，客户依据合同约定完成验收付款。

（五） 生产模式

公司油泥综合处理业务生产模式为公司自建油泥综合处理系统，为客户提供油泥综合处理业务；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业务生产模式为公司自建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系统，为客户提供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业务；公司水处理系统集成项目所需设备主要由公司自主设计、组装。另外，为提高效率，降低成本，部分功能部件则通过对外采购的方式保障供应。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期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2020年11月18日，公司取得了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2031005379），有效期三年。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	-----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932,834.01	0.68%	5,480,385.41	2.36%	-64.73%
应收票据	0	0%	0	0%	0%
应收账款	112,287,064.97	39.32%	60,975,552.92	26.23%	84.15%
预付款项	6,353,846.95	2.23%	9,622,194.26	4.14%	-33.97%
存货	36,501,772.36	12.78%	28,525,693.75	12.27%	27.96%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0%
固定资产	91,178,161.28	31.93%	98,342,839.03	42.30%	-7.29%
在建工程	17,448,554.90	6.11%	3,836,418.34	1.65%	354.81%
无形资产	4,761,697.52	1.67%	4,917,806.60	2.12%	-3.17%
商誉	0	0%	0	0%	0%
短期借款	47,800,000.00	16.74%	8,000,000.00	3.44%	497.50%
长期借款	0	0%	0	0%	0%
应付账款	34,500,039.55	12.08%	37,375,726.05	16.08%	-7.69%
其他应付款	27,357,481.39	9.58%	16,740,497.07	7.2%	63.42%
未分配利润	-15,819,701.36	-5.54%	-21,653,289.55	-9.31%	26.94%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增加 5,131.15 万元，同比增加 84.15%。主要原因是公司油泥综合处理业务和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业务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增加 797.61 万元，同比增加 27.96%。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加了产成品。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增加 1,361.21 万元，同比增加 354.81%。主要原因是公司新研发“高效连续式热脱附系统”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增加 3,980.00 万元，同比增加 497.50%。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加了应收账款质押借款及抵押借款。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30,942,850.88	-	70,238,018.72	-	86.43%
营业成本	97,648,134.73	74.57%	60,812,634.43	86.58%	60.57%
毛利率	25.43%	-	13.42%	-	-
销售费用	4,579,277.28	3.50%	3,872,195.31	5.51%	18.26%
管理费用	9,021,767.36	6.89%	10,115,567.26	14.40%	-10.81%
研发费用	7,080,202.82	5.41%	4,267,917.86	6.08%	65.89%
财务费用	1,705,454.85	1.30%	445,190.99	0.63%	283.08%
信用减值损失	-5,899,945.39	-4.51%	-26,097,370.36	-37.16%	77.39%
资产减值损失	821,072.43	0.63%	-12,320,010.10	-17.54%	106.66%
其他收益	161,485.82	0.12%	11,645.23	0.02%	1,286.71%
投资收益	0	0%	0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122,160.00	0.17%	-100.0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5,507,124.81	4.21%	-47,703,302.43	-67.92%	111.54%
营业外收入	0	0	0	0	0%
营业外支出	559,085.90	0.43%	0	0%	100.00%
净利润	4,926,364.76	3.76%	-47,509,203.67	-67.64%	110.37%
利润总额	4,948,038.91	3.78%	-47,703,302.43	-67.92%	110.37%
综合收益总额	4,926,364.76	3.76%	-47,209,203.67	-67.64%	110.3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 6,070.48 万元，同比增加 86.43%。主要原因是公司“油泥综合处理业务和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业务”收入较大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增加 3,683.55 万元，同比增加 60.57%。主要原因是公司“油泥综合处理业务和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业务”收入较大增长。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30,942,850.88	70,238,018.72	86.43%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主营业务成本	97,648,134.73	60,812,634.43	60.57%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油泥综合处理业务	59,275,168.10	36,571,087.22	38.30%	235.75%	159.06%	18.26%
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业务	61,552,151.88	52,191,615.15	15.21%	52.76%	46.09%	3.87%
水处理系统集成及其他业务	10,115,530.90	8,885,432.36	12.16%	-17.69%	-19.01%	1.43%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全部收入比重为 100%。

报告期内，油泥综合处理业务收入增加 4,162.04 万元。为公司增加油泥综合处理业务系统收入。

报告期内，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业务收入增加 2,125.81 万元。为公司和公司子公司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的钻井泥浆业务综合处理系统进入稳定生产阶段。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	40,573,202.70	30.98%	否
2	大庆市云泰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30,983,636.92	23.66%	否
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冀东油田分公司	28,291,531.18	21.61%	否
4	大庆石油管理局钻探工程公司吉林探区事业部	16,133,055.30	12.32%	否
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油田分公司	4,084,331.07	3.12%	否
合计		120,065,757.17	91.6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科普瑞斯特（北京）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15,294,239.30	14.65%	否
2	山东科兰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114,265.69	11.60%	否
3	大庆玖化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10,707,810.00	10.25%	否
4	北京北蝶首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845,380.00	8.47%	否
5	山东九龙清江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8,790,857.49	8.42%	否
合计		55,752,552.48	53.39%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2,975.45	-2,349,916.60	-983.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7,515.04	-30,944,628.21	46.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82,939.09	8,160,027.78	370.38%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312.31 万元，同比减少 983.99%。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减少 1,448.71 万元，同比减少 46.82%。主要原因是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3,022.29 万元，同比增加 370.38%。主要原因是公司吸收借款较上年增加 3780 万元。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安洁士（唐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油泥处理技术服务	10,000,000.00	18,787,451.31	8,894,192.19	28,291,531.18	1,701,417.73
2、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业务	46,315,160.00	84,610,802.05	4,881,981.79	40,692,040.05	-2,749,161.92
3、安洁士（北京）环境治理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水处理系统集成及其他业务	30,000,000.00	16,766.15	-389,056.34	0	-418,515.14
4、大庆凯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油泥处理技术服务	10,000,000.00	0	0	0	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1、安洁士（唐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系公司在唐山项目的子公司。主营油泥综合处理业务。	该项目是公司重要收入来源
2、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系公司在大庆项目的子公司。主营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业务。	该项目是公司重要收入来源
3、安洁士（北京）环境治理科技有限公司	计划投资水处理系统集成项目。	公司水处理项目布局
4、大庆凯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油泥综合处理业务。	未来项目子公司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等完全独立，公司的储备项目使公司保持良好的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管理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指标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8,554.57 万元，净资产为 17,174.56 万元，净利润为 492.64 万元。综上，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168,000.00	168,000.00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办公正常所需，具有合理性。预计金额为 2021 年全年金额，发生金额为 2021 年全年金额。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8 月 12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8 月 12 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8 月 12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8 月 12 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1、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阮安源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出现同业竞争行为。

2、关联交易承诺

安洁士的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规范其与安洁士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出现不规范的关联交易。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

A、安洁士控股股东悦欧安洁士承诺：

在安洁士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后，本合伙企业所持安洁士的股票将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之前，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B、安洁士实际控制人阮安源及其一致行动人阮安徽、阮安生、阮海明、阮静雯承诺：

（1）在担任安洁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安洁士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

（2）在安洁士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后，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安洁士的股票将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之前，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C、安洁士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在担任安洁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安洁士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安洁士股份。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资产 1	应收账款	质押	24,618,133.08	8.62%	短期借款
总计	-	-	24,618,133.08	8.62%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 1：

1)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昆仑银行大庆分行分别借入 800 万元和 750 万元短期借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仍为 800 万元和 750 万元整，还款日分别为 2022 年 5 月 16 日和 2022 年 8 月 8 日，借款条件为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质押物为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与大庆油田昆仑集团有限公司环保分公司基于配套服务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债权，期末借入质押的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23,127,213.92 元；郭英男和杨丽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昆仑银行大庆分行借入 630 万元短期借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仍为 630 万元整，还款日为 2022 年 3 月 28 日，借款条件为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质押物为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大庆油田昆仑集团有限公司环保分公司基于配套服务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债权，期末质押的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9,890,668.43 元；郭英男和杨丽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6,258,597	72.64%	0	56,258,597	72.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445,987	16.07%	0	12,445,987	16.07%
	董事、监事、高管	90,114	0.12%	0	90,114	0.12%
	核心员工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1,186,403	27.36%	0	21,186,403	27.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298,453	10.72%	0	8,298,453	10.72%

	董事、监事、高管	270,342	0.35%	0	270,342	0.35%
	核心员工			0		
总股本		77,445,000.00	-	0	77,44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2,430,000	0	32,430,000	41.8749%	12,671,412	19,758,588	0	0
2	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15,000	0	16,215,000	20.9374%	6,010,222	10,204,778	0	0
3	上海金浦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30,000	0	5,630,000	7.2697%	0	5,630,000	0	0
4	MATRIX PARTNERS CHINA I HONG KONG LIMITED	4,693,932	0	4,693,932	6.0610%	0	4,693,932	0	0
5	苏州纪源科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77,943	0	4,577,943	5.9112%	0	4,577,943	0	0
6	凰骄（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4,140,000	0	4,140,000	5.3457%	0	4,140,000	0	0
7	宁波盈峰睿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41,323	0	2,441,323	3.1523%	0	2,441,323	0	0
8	李松棠	1,349,088	0	1,349,088	1.7420%	0	1,349,088	0	0
9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26,126	0	1,126,126	1.4541%	0	1,126,126	0	0
10	阮安源	748,236	0	748,236	0.9662%	0	748,236	0	0
合计		73,351,648	0	73,351,648	94.7145%	18,681,634	54,670,014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凰骄（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实际控制人阮安源控制的企业。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 报告书披 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 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 募集资金 用途	变更用途情 况	变更用 途的募 集资金 金额	是否履行必 要决策程序
1	2018年5 月30日	74,991,600.00	0.00	是	补充流动资 金	-	已事前及时 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根据《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2018年5月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子公司安洁士（宁夏）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的“环保无害化资源综合处置中心项目（一期）”建设及公司银行贷款的偿还。

2018年8月28日，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环保无害化资源综合处置中心项目（一期）”所投入募集资金5,499.16万元调整至“大庆油田油基钻屑、含油污泥撬装处理站技术服务项目”中使用。

2019年6月21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拟投入“大庆油田油基钻屑、含油污泥撬装处理站技术服务项目”5,499.16万元中的1,000万元用途变更为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2019年12月27日，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2,800万元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发展及经营的资金需求。

因情势变更，原“大庆油田油基钻屑、含油污泥撬装处理站技术服务项目”无法实施，经妥善协商，将已支付款项分批次退还给公司。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0年9月10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含前期使用的超过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补充流动资金额度的募集资金），用于拓展新的业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为 1320.90 元。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质押贷款	昆仑银行	银行	8,000,000.00	2021年5月18日	2022年5月16日	6.05%
2	质押贷款	昆仑银行	银行	7,500,000.00	2021年8月13日	2022年8月8日	6.05%
3	抵押贷款	浙商银行	银行	22,000,000.00	2021年9月17日	2022年9月16日	6.70%
4	质押贷款	昆仑银行	银行	6,300,000.00	2021年3月31日	2022年3月28日	6.05%
5	抵押贷款	大庆市金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4,000,000.00	2021年10月18日	2022年4月17日	15%
合计	-	-	-	47,800,000.00	-	-	-

1、 本公司子公司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 向大庆市金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入 400 万元短期借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仍为 400 万元整，还款日为 2022 年 4 月 17 日，借款条件为抵押借款，母公司董事长阮安源其子阮海明以其房产抵押；
- 2) 向昆仑银行大庆分行借入 630 万元短期借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仍为 630 万元整，还款日为 2022 年 3 月 28 日，借款条件为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质押物为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大庆油田昆仑集团有限公司环保分公司基于配套服务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债权，期末质押的应收账款的净值为原值为 9,890,668.43 元；郭英男和杨丽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本公司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1) 向昆仑银行大庆分行分别借入 800 万元和 750 万元短期借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仍为 800 万元和 750 万元整，还款日分别为 2022 年 5 月 16 日和 2022 年 8 月 8 日，借款条件为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质押物为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与大庆油田昆仑集团有限公司环保分公司基于配套服务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债权，期末质押的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23,127,213.92 元；郭英男和杨丽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2) 向浙商银行上海分行 2,200 万元短期借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仍为 2,200 万元整，还款日为 2022 年 9 月 16 日，借款条件为抵押担保和保证担保，抵押物为蔡亚凤持有的四处房产（不动产权号分别为：X 京房权字朝字第 888451 号、X 京房权字朝字第 888452 号、X 京房权字朝字第 888453 号、X 京房权字海字第 413387 号）、阮志海持有的两处房产（不动产权号分别为：

京（2016）朝阳区不动产权第 0084618 号、京（2016）朝阳区不动产权第 0084963 号）、阮海明持有的一处房产（不动产权号为：京（2016）朝阳区不动产权第 0084621 号）；阮安源和蔡亚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阮安源	董事长	男	否	1972 年 9 月	2021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刘先锋	董事、总经理	男	否	1985 年 2 月	2021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艾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否	1966 年 12 月	2021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蔡建坤	董事	男	否	1976 年 5 月	2021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蔡建聪	董事	男	否	1985 年 8 月	2021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刘鑫	董事	女	否	1983 年 12 月	2021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陈成典	董事	男	否	1973 年 4 月	2021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付志坚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73 年 12 月	2021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李奎育	监事	男	否	1978 年 2 月	2021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刘鹏	监事	男	否	1986 年 2 月	2021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高源	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87 年 8 月	2021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徐引超	财务负责人	女	否	1978 年 5 月	2021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阮安源先生与公司董事陈成典先生系表兄弟关系；董事蔡建坤先生、蔡建聪先生系阮安源先生妻弟。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刘先锋	无	新任	董事、总经理	选举、聘任
蔡建坤	董事、总经理	离任	董事	辞职
方元	董事	离任	无	辞职
刘鑫	无	新任	董事	选举
张华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选举
陈成典	无	新任	董事	选举
刘佰秋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选举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刘先锋，男，生于 1985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发表专业论文 6 篇，作为发明人参与的专利 3 项；曾任云南亚太环境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成都亚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经理、总经理助理，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水事业部技术经理，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总监。

刘鑫，女，生于 1983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大庆摩恩达工程有限公司信息档案管理岗位，2014 年加入安洁士，任职于公司战略规划部。

陈成典，男，生于 1973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曾任职大庆摩恩达工程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14 年加入安洁士至今，任公司采购部经理。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具有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是	董事阮安源、陈成典、蔡建坤、蔡建聪系亲属关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9	0	1	8
生产人员	47	56	55	48
销售人员	6	4	2	8
技术人员	6	5	2	9
财务人员	5	3	2	7
行政人员	21	0	12	9
员工总计	94	68	73	8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3	2
本科	20	23
专科	15	14
专科以下	55	49
员工总计	94	8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的薪酬根据工作岗位、工作年限及贡献程度进行确定，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向员工支付薪酬、津贴及奖金等，公司也建立了相应的员工绩效管理制度及员工激励机制。

2、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各部门的需求，结合实际情况，对员工进行培训。在对员工专业技能培训的基础上，公司也比较注重员工的企业文化培训、职业生涯规划培训等等。通过对员工的培训，可以让员工更好的胜任岗位工作，同时为公司的发展培养人才。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本公司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制定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等制度。2018年3月，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资资金的使用及披露作出了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保障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提案审议符合法定程序，能够确保股东的话语权。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关联交易等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要求，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对《公

司章程》进行了全面的补充与完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2020-006）。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2	5	4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无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无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无
2021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无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无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无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无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决议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公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设立相关管理机构，并制定了必要的管理制度，尚无重大管理疏漏。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定期报告未发生重大差错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相关业务指引履行披露义务。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三、 投资者保护**(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22) 第 0449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9 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 18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6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卞文漪	张炯昕
	8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8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20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众会字(2022)第 04499 号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洁士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洁士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洁士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安洁士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洁士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安洁士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洁士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洁士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洁士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安洁士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洁士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安洁士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卞文漪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炯昕

中国，上海

2022 年 6 月 28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1,932,834.01	5,480,385.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	112,287,064.97	60,975,552.92
应收款项融资	5.3	110,000.00	40,000.00
预付款项	5.4	6,353,846.95	9,622,194.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5	1,950,404.97	9,846,332.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6	36,501,772.36	28,525,693.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	2,465,557.43	667,551.50
流动资产合计		161,601,480.69	115,157,710.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	91,178,161.28	98,342,839.03
在建工程	5.9	17,448,554.90	3,836,418.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0	4,761,697.52	4,917,806.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1	10,555,764.11	10,247,430.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944,177.81	117,344,494.00
资产总计		285,545,658.50	232,502,204.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2	47,800,000.00	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3	34,500,039.55	37,375,726.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14	2,116,814.16	2,116,814.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15	972,481.62	541,152.89
应交税费	5.16	1,053,272.64	908,809.67
其他应付款	5.17	27,357,481.39	16,740,497.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3,800,089.36	65,682,999.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3,800,089.36	65,682,999.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18	77,445,000.00	77,44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9	102,722,598.09	102,722,598.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0	8,041,838.41	8,041,838.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1	-15,819,701.36	-21,653,28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2,389,735.14	166,556,146.95
少数股东权益		-644,166.00	263,057.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1,745,569.14	166,819,204.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5,545,658.50	232,502,204.22

法定代表人：阮安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引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引超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58,367.14	5,072,640.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1	57,735,048.91	35,635,876.8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633,006.95	8,478,936.96
其他应收款	11.2	33,332,549.27	23,091,874.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816,486.51	25,672,404.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40,861.27	
流动资产合计		114,216,320.05	97,951,733.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3	12,584,000.00	12,53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3,306,816.61	81,624,195.48
在建工程		17,448,554.90	1,862,999.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761,697.52	4,917,806.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38,811.50	9,784,496.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939,880.53	110,723,497.52
资产总计		231,156,200.58	208,675,230.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559,532.23	37,589,717.8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31,807.46	286,284.50
应交税费		40,088.74	357,811.55
其他应付款		3,645,506.49	3,774,775.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116,814.16	2,116,814.1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493,749.08	44,125,403.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9,493,749.08	44,125,403.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7,445,000.00	77,44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722,598.09	102,722,598.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41,838.41	8,041,838.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546,985.00	-23,659,609.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1,662,451.50	164,549,827.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1,156,200.58	208,675,230.5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总收入	5.22	130,942,850.88	70,238,018.72
其中：营业收入	5.22	130,942,850.88	70,238,018.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0,518,338.93	79,657,745.92

其中：营业成本	5.22	97,648,134.73	60,812,634.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3	483,501.89	144,240.07
销售费用	5.24	4,579,277.28	3,872,195.31
管理费用	5.25	9,021,767.36	10,115,567.26
研发费用	5.26	7,080,202.82	4,267,917.86
财务费用	5.27	1,705,454.85	445,190.99
其中：利息费用	5.27	1,467,060.91	412,524.89
利息收入	5.27	47,964.06	29,668.26
加：其他收益	5.28	161,485.82	11,645.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9	-5,899,945.39	-26,097,370.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0	821,072.43	-12,320,010.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1		122,16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07,124.81	-47,703,302.43
加：营业外收入		0	0
减：营业外支出	5.32	559,085.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48,038.91	-47,703,302.43
减：所得税费用	5.33	21,674.15	-194,098.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26,364.76	-47,509,203.6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26,364.76	-47,509,203.6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07,223.43	265,685.81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33,588.19	-47,774,889.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26,364.76	-47,509,203.6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33,588.19	-47,774,889.4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07,223.43	265,685.8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6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62

法定代表人：阮安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引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引超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收入	11.4	82,574,074.73	46,979,243.40
减：营业成本	11.4	58,640,466.85	43,154,870.08
税金及附加		381,329.45	91,653.32
销售费用		3,070,068.62	2,953,647.87
管理费用		6,408,962.06	7,791,889.26
研发费用		4,542,052.75	4,267,917.86
财务费用		860,500.72	93,451.3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6,698.76	11,645.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8,239.30	-24,516,664.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1,072.43	-12,320,010.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16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20,226.17	-48,077,055.6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59,085.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61,140.27	-48,077,055.61
减：所得税费用		948,516.18	2,081.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12,624.09	-48,079,136.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7,112,624.09	-48,079,136.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12,624.09	-48,079,136.7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855,867.05	41,174,504.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5,052.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	19,911,444.78	29,136,789.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767,311.83	70,786,345.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872,413.13	50,419,108.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04,846.17	6,281,746.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16,921.22	609,847.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	14,946,106.76	15,825,55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240,287.28	73,136,262.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2,975.45	-2,349,916.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8,000.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8,000.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255,515.06	30,944,628.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05,515.06	30,944,62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7,515.04	-30,944,628.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8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		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850,000.00	10,4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7,060.91	289,972.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67,060.91	2,289,97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82,939.09	8,160,027.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47,551.40	-25,134,517.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0,385.41	30,614,902.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2,834.01	5,480,385.41

法定代表人：阮安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引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引超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044,792.54	47,179,536.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45.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4,363.01	14,964,936.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499,155.55	62,156,118.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373,605.21	45,351,666.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35,188.87	5,643,390.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16,291.07	423,380.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58,697.35	22,964,21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083,782.50	74,382,64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84,626.95	-12,226,529.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8,000.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8,000.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45,061.84	12,804,246.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	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95,061.84	13,504,246.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7,061.82	-13,504,246.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00,000.00	4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2,584.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2,584.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17,415.56	4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14,273.21	-25,280,775.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72,640.35	30,353,416.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8,367.14	5,072,640.3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445,000.00				102,722,598.09				8,041,838.41		-21,653,289.55	263,057.43	166,819,204.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445,000.00				102,722,598.09				8,041,838.41		-21,653,289.55	263,057.43	166,819,204.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33,588.19	-907,223.43	4,926,364.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33,588.19	-907,223.43	4,926,364.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7,445,000.00				102,722,598.09				8,041,838.41	-15,819,701.36	-644,166.00	171,745,569.14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445,000.00				102,722,598.09				8,041,838.41		26,121,599.93	-2,628.38	214,328,408.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445,000.00				102,722,598.09				8,041,838.41		26,121,599.93	-2,628.38	214,328,408.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774,889.48	265,685.81	-47,509,203.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774,889.48	265,685.81	-47,509,203.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7,445,000.00				102,722,598.09				8,041,838.41		-21,653,289.55	263,057.43	166,819,204.38

法定代表人：阮安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引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引超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445,000.00				102,722,598.09				8,041,838.41		-23,659,609.09	164,549,827.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445,000.00				102,722,598.09				8,041,838.41		-23,659,609.09	164,549,827.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12,624.09	7,112,624.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12,624.09	7,112,624.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7,445,000.00				102,722,598.09				8,041,838.41		-16,546,985.00	171,662,451.50

项目	2020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445,000.00				102,722,598.09				8,041,838.41		24,419,527.61	212,628,964.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445,000.00				102,722,598.09				8,041,838.41		24,419,527.61	212,628,964.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079,136.70	-48,079,136.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079,136.70	-48,079,136.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7,445,000.00				102,722,598.09				8,041,838.41		-23,659,609.09	164,549,827.41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为上海安洁士石油技术有限公司、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2009年4月7日，由自然人李松棠、何文意和栗元生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115001120776（浦东）。

2010年4月16日，公司股东会表决通过《关于公司股权转让和修改公司章程的决定》，同意何文意转让公司9.33%的股权给李松棠，同意何文意转让公司4%的股权给李慕，同意栗元生转让公司9.33%的股权给李松棠，同意栗元生转让公司4%的股权给李慕。公司已于2010年4月20日完成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注册资本总额不变，仍为100万元。

2010年7月，经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浦府项字[2010]第618号《关于同意外资并购上海安洁士石油技术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156.25万元人民币，增加的56.25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由中国香港“Matrix Partners China I Hong Kong Limited”以等值于人民币600万元的美元认购，溢价部分543.75万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增资并购后，公司由国内合资企业改制为沪港合资企业，公司名称变更为：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本次增资业经上海求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10年8月2日验证，并出具了求信会验字[2010]第41号《验资报告》。

2011年4月25日，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1）110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股东Matrix Partners China I Hong Kong Limited将其持有的11%的股权协议转让给自然人李松棠、何文意、栗元生和李慕，本公司已于2011年5月12日完成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注册资本总额不变，仍为156.25万元。

2011年5月，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1）141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56.25万元人民币增加到177.5065万元人民币，增加的21.2565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由中国香港“Matrix Partners China I Hong Kong Limited”以等值于人民币653万元的美元认购，溢价部分631.7435万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业经上海求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7月11日验证，并出具了求信会验字[2011]第40号《验资报告》，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77.5065万元。

2011年8月，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1）225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方、增加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增设董事及设立分支机构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77.5065万元人民币增加到218.9247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净增加41.4182万元人民币，其中佛山市顺德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出资2120万元，31.359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部分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德丰杰（无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等值于人民币650万元的美元出资，9.6149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部分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汤济权以人民币出资30万元，0.4438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部分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业经上海求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8月31日验证，并出具了求信会验字[2011]第54号《验资报告》。

2012年3月29日，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1）338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18.9247万元人民币增加到4150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净增加3931.0753万元人民币，增资部分以公司资本公积金按股东股权比例同比例增资。

2012年4月11日，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2）96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管区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股东李松棠、何文意、栗元生、李慕将其持有的3.57%的股权协议转让给自然人何惠银。股东何文意、栗元生、李慕将其持有的2%的股权协议转让给上海高亿实业有限公司。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1 公司概况（续）

2012 年 5 月 2 日，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2）110 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方、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4150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5072.1095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净增加 922.1095 万元人民币，增加的 922.1095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由苏州纪源科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出资 6000 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业经上海求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2 年 5 月 21 日验证，并出具了求信会验【2012】21 号《验资报告》。

2014 年 4 月 8 日，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4）70 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管区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股东李松棠、何文意、粟元生、李慕、Matrix Partners China I Hong Kong Limited、佛山市顺德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丰杰（无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汤济权、何惠银、上海高亿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3% 的股权协议转让给苏州纪源科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5072.1095 万元人民币。

2014 年 4 月 23 日，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4）85 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72.1095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5284.1095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净增加 212 万元人民币，增加的 212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由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出资 489.72 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4 年 12 月 22 日，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4）290 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284.1095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6,784.1095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净增加 1500 万元人民币，增加的 1500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由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人民币出资 1500 万元。

2015 年 3 月，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委会[2015]第 57 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批准：

同意李松棠将持有的公司 7.008%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1.6894%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6.6168%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苏州纪源科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的公司 4.2102%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1.0149%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3.9752%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 Matrix Partners China I Hong Kong Limited 将持有的公司 4.3170%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1.0407%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4.0760%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佛山市顺德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的公司 2.2444%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5410%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2.1191%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何文意将持有的公司 1.8726%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4514%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1.7681%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粟元生将持有的公司 1.8726%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4514%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1.7681%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李慕将持有的公司 0.6392%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1541%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6035%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1 公司概况（续）

同意德丰杰（无锡）创业投资企业将持有的公司 0.6881%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1659%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6497%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何惠银将持有的公司 0.5594%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1348%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5282%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上海高亿实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公司 0.3134%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0755%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2959%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汤济权将持有的公司 0.0318%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0077%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0300%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的公司 1.1328%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2731%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1.0695%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 年 10 月，公司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 105,755,988.10 元，按 1.5327: 1 比例折合股本 6900 万股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后，原各位股东的出资比例不变。同时公司名称变更为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22 日，经全国股转公司同意，安洁士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为 838409。

2019 年 3 月 29 日，经本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发行股票 844.50 万股，每股价格 8.88 元，募集资金为 7499.16 万元，新增发行股票由上海金浦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星通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汇石鼎优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茂汇博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何洋五位投资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应募集资金人民币 74,991,600.00 元，发行对象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和 4 月 20 日分别汇入公司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人民币 74,991,600.00 元，上述新增注册资本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出具文号为众会字(2019)第 3911 号的验资报告验资。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7,744.50 万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687359115H，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亮秀路 112 号 A 座 402 室。法定代表人：阮安源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为环境保护技术及设备的设计、研发；给水及污水处理技术的研发；自动化控制设备及机械类设备的研发；化学制剂的研发；油气田开发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水处理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烟气、水及固废处理设备的配套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石油环保工程项目、环境、环保项目的投资管理咨询及服务；环保技术的咨询。危险废物收集、储存、处置经营活动、燃气经营（燃气管道除外）（在取得相关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石油石化专用设备、环境保护设备、环保成套设备、给水及污水处理设备、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管道、仪器仪表、自动化设备等零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自动化控制设备及配件、天然气处理设备及配件、三次采油配注装置、污泥处理设备及配件、油气处理、分离设备及配件、电加热设备及配件、阀组、搅拌器、静态混合器、脱硫设备、脱硝设备、除雾器、烟气、水及固废处理设备、石油天然气开发工程设备、井下作业工具、控制设备及配件、钻采配件的制造（仅限分支机构）及上述内容的销售。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等外）及化学添加剂的销售。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五金交电、自动化控制设备、环保成套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和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上述设备及产品的租赁。环保工程的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2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安洁士（唐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7.00	67.00
安洁士（北京）环境治理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大庆景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3.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5.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6.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3.6.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6.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3.6.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6.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6.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3.6.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6.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6.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6.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3.7.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3.7.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9.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9.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10 金融工具

3.10.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3.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3.10.3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3.10.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3.10.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3.10.6 金融工具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3.10.7 金融工具的减值

1) 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租赁应收款。

（3）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3.10.7 金融工具的减值（续）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5）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3.10.7 金融工具的减值（续）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评估为正常的、低风险的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3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4	应收关联方款项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8.39
1-2 年	25.44
2-3 年	37.09
3-4 年	100.00
4-5 年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关联方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5) 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 3.10.7 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单项认定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关联方款项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代垫款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认定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100%。

应收关联方款项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6) 合同资产减值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7) 长期应收款减值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其他情形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则按照 3.7.7 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当单项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10.8 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 1) 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 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3.10.9 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3.10.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1 应收票据

3.11.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参附注 3.10 金融工具

3.12 应收款项

3.12.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10 金融工具

3.13 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 3.10 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3.14 其他应收款

3.14.1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参附注 3.10 金融工具

3.15 合同资产

3.15.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3.15.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10 金融工具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6 存货

3.16.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16.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16.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3.16.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该资产必须在其当期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部分资产作出决议；
- 3)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8 长期股权投资

3.18.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3.18.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行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18.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8.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18.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8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18.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18.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8 长期股权投资（续）

3.18.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3.18.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19 固定资产

3.19.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19.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00	9.5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5	5.00	19.0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5.00	31.67

3.19.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3.21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22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3.22.1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3.22.2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22.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2 使用权资产（续）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23 无形资产

3.23.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通过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取得的资产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平均摊销。通过 BOT 方式取得的资产按基础设施经营权期限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23.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4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2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26 合同负债

3.26.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27 职工薪酬

3.27.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3.27.2 离职后福利

3.27.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7 职工薪酬（续）

3.27.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27.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3.27.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7 职工薪酬（续）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28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29 租赁负债

3.29.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3.29.1.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3.29.1.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 1) 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
 - 2) “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
 - 3) “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
 - 4) “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
 - 5) 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 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9 租赁负债（续）

3.29.2 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1)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2)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3)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29.3 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4) 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 5) 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0 收入确认

3.30.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3.30.1.1 收入确认原则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30.1.2 收入计量原则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参照本公司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0 收入确认（续）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3.30.1.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3.30.1.3.1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3.30.1.3.1.1 系统集成、设备销售、药剂销售的实际收入确认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为客户提供水处理系统集成业务。公司的系统集成项目以项目按合同约定验收后取得项目验收资料为依据，并同时满足其他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30.1.3.1.2 水处理技术服务的实际收入确认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为客户提供水处理技术服务。公司的技术服务项目以项目按合同约定验收后取得项目验收资料为依据，并同时满足其他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0 收入确认（续）

3.30.1.3.1.3 油泥处理技术服务的实际收入确认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为客户提供油泥处理技术服务。公司的技术服务项目以项目按合同约定验收后取得项目验收资料为依据，并同时满足其他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30.1.3.2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无

3.31 政府补助

3.31.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31.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31.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31.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31.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33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3.34 租赁

3.34.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3.34.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3.34.2.1 初始确认

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3.22 使用权资产”、“3.29 租赁负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4 租赁（续）

3.34.2.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租赁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34.2.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34.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3.34.3.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4 租赁（续）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34.3.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4.4 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公司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租赁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3.34.5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3.30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3.34.5.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3.10 金融工具”。

3.34.5.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3.34.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3.10 金融工具”。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5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35.1 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4 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5%	注 1

注 1： 本公司被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31005379，发证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18 日，2020 年-2022 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本公司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4,672.96	15,974.63
银行存款	1,908,161.05	5,464,410.78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	-
合计	1,932,834.01	5,480,385.41

5.2 应收账款

5.2.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1 年以内	92,170,844.93
1-2 年	34,543,149.67
2-3 年	3,328,535.28
3-4 年	3,116,000.00
4-5 年	38,845,835.12
5 年以上	6,168,854.63
小计	178,173,219.63
减：坏账准备	65,886,154.66
合计	112,287,064.97

5.2.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采用单项认定计提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	-	-	-	-
采用组合计提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78,173,219.63	100.00	65,886,154.66	36.98	112,287,064.97
合计	178,173,219.63	100.00	65,886,154.66	36.98	112,287,064.97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采用单项认定计提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	-	-	-	-
采用组合计提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21,218,527.66	100.00	60,242,974.74	49.70	60,975,552.92
合计	121,218,527.66	100.00	60,242,974.74	49.70	60,975,552.92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2 应收账款（续）

5.2.3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2,170,844.93	51.73	7,733,133.89
1-2 年	34,543,149.67	19.39	8,787,777.28
2-3 年	3,328,535.28	1.87	1,234,553.74
3-4 年	3,116,000.00	1.75	3,116,000.00
4-5 年	38,845,835.12	21.80	38,845,835.12
5 年以上	6,168,854.63	3.46	6,168,854.63
合计	178,173,219.63	100.00	65,886,154.66

5.2.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2.5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5,886,154.66 元，本期核销应收账款金额 0.00 元。

5.2.6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847,719.15	1 年以内	25.73
大庆油田昆仑集团有限公司环保分公司	非关联方	33,017,882.35	2 年以内	18.55
秦皇岛莱特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88,000.00	4-5 年	8.80
大庆石油管理局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69,524.32	1 年以内	8.5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47,664.42	1 年以内	7.38
合计		122,970,790.24		69.03

5.2.7 期末质押的应收账款原值为 33,017,882.35 元，净值为 24,618,133.08 元

5.3 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11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	40,000.00
合计	110,000.00	40,000.00

5.3.1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66,708.06	-
商业承兑汇票	3,850,000.00	-
合计	7,216,708.06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4 预付款项

5.4.1 预付款项账龄：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09,221.07	6.44	4,734,473.09	49.20
1-2 年	1,070,504.71	16.85	3,826,814.00	39.77
2-3 年	500,000.00	7.87	1,060,907.17	11.03
3-4 年	4,374,121.17	68.84	-	-
合计	6,353,846.95	100.00	9,622,194.26	100.00

5.4.2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 额比例 (%)
北京北蝶天竺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16,214.00	3-4 年	52.19
黑龙江省永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	1 年以内	1.89
大庆市鑫洪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7,599.98	3-4 年	15.54
秦皇岛中航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2 年	14.16
大连金文汇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2-3 年	10.39
合计		660,440.00	1-2 年	10.39
		5,984,253.98		94.18

5.4.3 期末预付关联方单位款项见附注 8.5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其他应收款

5.5.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950,404.97	9,846,332.38
合计	1,950,404.97	9,846,332.38

5.5.2 其他应收款

5.5.2.1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账龄	期末金额
1 年以内	2,370,231.36
1 至 2 年	223,943.94
2 至 3 年	44,956.06
3 至 4 年	960,835.13
4 至 5 年	895,818.72
5 年以上	435,002.95
小计	4,930,788.16
减：坏账准备	2,980,383.19
合计	1,950,404.97

5.5.2.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495,169.15	612,463.89
保证金及押金	4,094,521.67	2,474,521.67
待结算款	180,000.00	9,456,800.00
其他	161,097.34	26,164.54
小计	4,930,788.16	12,569,950.10
减：坏账准备	2,980,383.19	2,723,617.72
合计	1,950,404.97	9,846,332.38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其他应收款（续）

5.5.2.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	291,514.20	2,432,103.52	2,723,617.72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279,497.66	279,497.66
本期转回	-	22,732.19	-	22,732.19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68,782.01	2,711,601.18	2,980,383.19

5.5.2.4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大庆市紫城涵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	1-4 年	3.65
昆仑银行电子投标保证金	非关联方	70,000.00	1 年以内	1.42
大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895,818.72	4-5 年	18.17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0	1 年以内	52.73
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	非关联方	435,002.95	5 年以上	8.82
合计		4,180,821.67		84.79

5.5.2.5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5.5.2.6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80,383.19 元，本期核销其他应收款为 0.00 元。

5.5.2.7 本期期末已质押的其他应收款净值为 0 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存货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	-
在产品	38,140,536.31	14,953,640.58	23,186,895.73
产成品	15,405,677.71	2,090,801.08	13,314,876.63
合计	53,546,214.02	17,044,441.66	36,501,772.36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09,205.00	1,363,344.39	645,860.61
在产品	39,437,912.66	14,411,368.62	25,026,544.04
产成品	4,944,090.18	2,090,801.08	2,853,289.10
合计	46,391,207.84	17,865,514.09	28,525,693.75

5.6.1 存货跌价准备

种类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363,344.39	-1,363,344.39	-	-	-
在产品	14,411,368.62	542,271.96	-	-	14,953,640.58
产成品	2,090,801.08	-	-	-	2,090,801.08
合计	17,865,514.09	-821,072.43	-	-	17,044,441.66

5.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2,465,557.43	667,551.50
合计	2,465,557.43	667,551.50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固定资产

5.8.1 固定资产汇总情况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91,178,161.28	98,342,839.03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91,178,161.28	98,342,839.03

5.8.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 器具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29,561,219.20	127,992,671.09	1,362,136.07	1,853,223.02	160,769,249.38
本期增加金额	1,687,629.32	3,775,700.56	163,442.36	134,830.96	5,761,603.20
（1）本期购置	1,687,629.32	1,002,281.42	163,442.36	134,830.96	2,988,184.06
（2）在建工程转入	-	2,773,419.14	-	-	2,773,419.14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1,248,848.52	131,768,371.65	1,525,578.43	1,988,053.98	166,530,852.58
二、累计折旧					
2021 年 1 月 1 日	5,733,644.84	34,218,334.66	892,044.11	1,214,658.41	42,058,682.02
本期增加金额	1,684,861.69	10,755,277.24	158,513.99	327,628.03	12,926,280.95
（1）计提	1,684,861.69	10,755,277.24	158,513.99	327,628.03	12,926,280.95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7,418,506.53	44,973,611.90	1,050,558.10	1,542,286.44	54,984,962.97
三、减值准备					
2021 年 1 月 1 日	-	20,367,728.33	-	-	20,367,728.33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20,367,728.33	-	-	20,367,728.33
四、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3,830,341.99	66,427,031.42	475,020.33	445,767.54	91,178,161.28
2021 年 1 月 1 日	23,827,574.36	73,406,608.10	470,091.96	638,564.61	98,342,839.03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在建工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大庆云泰油泥减量化成套装置	3,180,000.98	-	3,180,000.98
高效连续式热脱附系统	14,268,553.92	-	14,268,553.92
合计	17,448,554.90	-	17,448,554.90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唐山脱硝设备	2,773,319.14	-	2,773,319.14
2020 年含油污泥减量化技术服务	1,062,999.20	-	1,062,999.20
合计	3,836,418.34	-	3,836,418.34

5.9.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其他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资金来 源
唐山脱硝设备	2,773,419.14	-	2,773,419.14	-	-	-	-自有资金
2020 年含油污泥减 量化技术服务	1,062,999.20	-	-	1,062,999.20	-	-	-自有资金
大庆云泰油泥减量化 成套装置	-	3,180,000.98	-	-	3,180,000.98	-	-自有资金
高效连续式热脱附系 统	-	14,268,553.92	-	-	14,268,553.92	-	-自有资金
合计	3,836,418.34	17,448,554.90	2,773,419.14	1,062,999.20	17,448,554.90	-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0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33,041.00	289,492.28	5,722,533.28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购置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5,433,041.00	289,492.28	5,722,533.2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65,942.00	238,784.68	804,726.68
2.本期增加金额	135,826.08	20,283.00	156,109.08
(1)计提	135,826.08	20,283.00	156,109.0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701,768.08	259,067.68	960,835.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31,272.92	30,424.60	4,761,697.52
2.期初账面价值	4,867,099.00	50,707.60	4,917,806.60

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存货跌价准备	5,545,503.99	831,825.60	5,545,503.99	831,825.60
坏账准备	43,465,378.70	7,206,587.86	38,449,303.45	5,952,569.0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773,223.01	2,515,983.45	16,773,223.01	2,515,983.45
可抵扣亏损	9,114.67	1,367.20	6,313,679.60	947,051.94
合计	65,793,220.37	10,555,764.11	67,081,710.05	10,247,430.03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2 短期借款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21,800,000.00	8,000,000.00
抵押借款	26,000,000.00	-
合计	47,800,000.00	8,000,000.00

- 3、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 向大庆市金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入 400 万元短期借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仍为 400 万元整，还款日为 2022 年 4 月 17 日，借款条件为抵押借款，母公司董事长阮安源其子阮海明以其房产抵押；2) 向昆仑银行大庆分行借入 630 万元短期借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仍为 630 万元整，还款日为 2022 年 3 月 28 日，借款条件为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质押物为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大庆油田昆仑集团有限公司环保分公司基于配套服务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债权，期末质押的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9,890,668.43 元；郭英男和杨丽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4、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 向昆仑银行大庆分行分别借入 800 万元和 750 万元短期借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仍为 800 万元和 750 万元整，还款日分别为 2022 年 5 月 16 日和 2022 年 8 月 8 日，借款条件为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质押物为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与大庆油田昆仑集团有限公司环保分公司基于配套服务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债权，期末借入质押的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23,127,213.92 元；郭英男和杨丽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 向浙商银行上海分行 2,200 万元短期借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仍为 2,200 万元整，还款日为 2022 年 9 月 16 日，借款条件为抵押担保和保证担保，抵押物为蔡亚凤持有的四处房产（不动产权号分别为：X 京房权字朝字第 888451 号、X 京房权字朝字第 888452 号、X 京房权字朝字第 888453 号、X 京房权字海字第 413387 号）、阮志海持有的两处房产（不动产权号分别为：京（2016）朝阳区不动产权第 0084618 号、京（2016）朝阳区不动产权第 0084963 号）、阮海明持有的一处房产（不动产权号为：京（2016）朝阳区不动产权第 0084621 号）；阮安源和蔡亚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13 应付账款

5.13.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4,350,588.44	26,759,962.82
1-2 年	855,062.55	883,912.63
2-3 年	19,586.63	1,708,654.95
3 年以上	9,274,801.93	8,023,195.65
合计	34,500,039.55	37,375,726.05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3 应付账款（续）

5.13.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5.13.3 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山东科兰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02,949.95
山东九龙清江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4,279,191.20
昂昂溪区雪来瑞煤炭经销处	2,148,250.00
淄博久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64,475.50
大庆市信佳顺石油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698,860.00
合 计	<u>18,693,726.65</u>

5.14 合同负债

5.14.1 合同负债情况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2,116,814.16	2,116,814.16
合 计	<u>2,116,814.16</u>	<u>2,116,814.16</u>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5 应付职工薪酬

5.15.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540,352.89	8,413,020.91	8,000,051.98	953,321.82
设定提存计划	800.00	613,229.70	594,869.90	19,159.80
合 计	541,152.89	9,026,250.61	8,594,921.88	972,481.62

5.15.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2,955.17	6,824,234.01	6,414,005.88	933,183.30
2.职工福利费	-	1,031,233.97	1,031,233.97	-
3.社会保险费	9,905.72	363,158.93	361,437.13	11,627.52
其中：1.医疗保险费	8,692.71	329,770.92	327,108.41	11,355.22
2.工伤保险费	-	24,725.06	24,508.76	216.30
3.生育保险费	1,213.01	8,662.95	9,819.96	56.00
4.住房公积金	7,492.00	164,584.00	163,565.00	8,511.00
5.工会经费	-	29,810.00	29,810.00	-
合 计	540,352.89	8,413,020.91	8,000,051.98	953,321.82

5.15.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784.00	593,624.34	575,824.34	18,584.00
2.失业保险费	16.00	19,605.36	19,045.56	575.80
合 计	800.00	613,229.70	594,869.90	19,159.80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6 应交税费

税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327,613.17	248,867.86
增值税	589,773.34	550,154.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284.13	22,104.01
教育费附加	17,693.20	20,111.70
地方教育附加	11,795.47	13,407.80
个人所得税	5,029.97	15,670.82
印花税	60,083.36	38,493.44
合计	1,053,272.64	908,809.67

5.17 其他应付款

5.17.1 其他应付款分类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121,643.84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7,235,837.55	16,740,497.07
合计	27,357,481.39	16,740,497.07

5.17.2 其他应付款

5.17.2.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7,907,374.81	16,692,434.33
1-2 年	9,280,400.00	954.00
2-3 年	954.00	11,308.74
3 年以上	47,108.74	35,800.00
合计	27,235,837.55	16,740,497.07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8 股本

股东名称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2,430,000.00	-	-	32,430,000.00	41.87
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15,000.00	-	-	16,215,000.00	20.94
上海金浦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30,000.00	-	-	5,630,000.00	7.27
Matrix Partners China I Hong Kong Limited	4,693,932.00	-	-	4,693,932.00	6.06
苏州纪源科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77,943.00	-	-	4,577,943.00	5.91
凰骄(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4,140,000.00	-	-	4,140,000.00	5.34
宁波盈峰睿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41,323.00	-	-	2,441,323.00	3.15
李松棠	1,349,088.00	-	-	1,349,088.00	1.74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26,126.00	-	-	1,126,126.00	1.45
阮安源	748,236.00	-	-	748,236.00	0.97
何惠银	607,166.00	-	-	607,166.00	0.78
宁波茂汇博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3,000.00	-	-	563,000.00	0.73
上海汇石鼎优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63,000.00	-	-	563,000.00	0.73
何洋	562,874.00	-	-	562,874.00	0.73
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8,155.00	-	-	448,155.00	0.58
何文意	360,456.00	-	-	360,456.00	0.47
粟元生	360,456.00	-	-	360,456.00	0.47
上海高亿实业有限公司	340,722.00	-	-	340,722.00	0.44
李慕	252,885.00	-	-	252,885.00	0.33
汤济权	34,638.00	-	-	34,638.00	0.04
合计	77,445,000.00	-	-	77,445,000.00	100.00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9 资本公积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02,722,598.09	-	-	102,722,598.09
合计	102,722,598.09	-	-	102,722,598.09

5.20 盈余公积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8,041,838.41	-	-	8,041,838.41
合计	8,041,838.41	-	-	8,041,838.41

5.2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1,653,289.55	26,121,599.9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1,653,289.55	26,121,599.93
加: 本年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33,588.19	-47,774,889.48
减: 提取盈余公积	-	-
加: 其他	-	-
加: 转入资本公积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5,819,701.36	-21,653,289.55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2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0,942,850.88	97,648,134.73	70,238,018.72	60,812,634.43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130,942,850.88	97,648,134.73	70,238,018.72	60,812,634.43

5.2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871.51	23,144.55
教育费附加	59,816.07	20,736.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877.39	13,824.02
房产税	128,975.00	11,725.00
土地使用税	131,060.16	11,914.56
印花税	64,465.82	61,665.24
车船使用税	-	710.40
其他	435.94	520.27
合计	483,501.89	144,240.07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4 销售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业务招待费	1,305,877.40	887,367.74
广告及服务费	92,080.19	737,519.03
职工薪酬	1,587,469.44	495,572.50
修理费	656,932.47	455,001.63
差旅费	383,377.28	471,945.98
租赁费	-	245,915.31
办公费	338,576.99	191,616.71
折旧费	124,259.62	142,785.33
投标费	8,704.72	140,298.11
其他	26,652.50	103,292.97
运输费	55,346.67	880.00
合计	4,579,277.28	3,872,195.31

5.25 管理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3,722,434.45	2,897,062.00
招待费	1,283,074.67	1,316,955.26
折旧费	1,263,262.41	1,290,808.91
差旅费	563,292.96	1,186,820.12
日常费用	972,845.19	1,304,641.78
培训费	12,983.74	870,833.00
中介费/代理费/设计费	600,565.99	661,530.99
租赁费	291,469.13	242,291.03
其他	156,109.08	188,515.09
无形资产摊销	155,729.74	156,109.08
合计	9,021,767.36	10,115,567.26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6 研发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新工艺规程制定费	566,037.72	1,274,423.76
差旅费	209,972.35	839,263.69
直接材料	3,610,677.74	610,148.06
职工薪酬	1,155,384.41	595,538.69
折旧费	958,097.32	514,198.56
服务费	5,524.00	360,558.61
水电费	174,095.89	46,178.81
实验检测费	244,450.94	15,979.68
其他	155,962.45	11,628.00
合计	7,080,202.82	4,267,917.86

5.27 财务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1,467,060.91	412,524.89
减:利息收入	47,964.06	29,668.26
银行手续费	286,358.00	62,334.36
合计	1,705,454.85	445,190.99

5.28 其他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161,485.82	11,645.23
合计	161,485.82	11,645.23

5.29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坏账损失	-5,899,945.39	-26,097,370.36
合计	-5,899,945.39	-26,097,370.36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0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821,072.43	-12,320,010.10
合 计	821,072.43	-12,320,010.10

5.31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	122,160.00
合 计	-	122,160.00

5.3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其他	559,085.90	-
合 计	559,085.90	-

5.33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0,433.67	250,921.59
上年汇算清缴差异	-425.44	-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8,334.08	-395,020.35
合 计	21,674.15	-194,098.76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4 现金流量表项目

5.34.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补贴收入	161,485.82	11,645.23
利息收入	47,964.06	29,668.26
保证金	9,276,800.00	
往来款	10,310,037.86	27,554,276.75
其他	115,157.04	1,541,199.01
合计	19,911,444.78	29,136,789.25

5.3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性费用支出	13,326,106.76	10,165,559.79
保证金	1,620,000.00	
往来款	-	5,660,000.00
合计	14,946,106.76	15,825,559.79

5.34.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银行冻结资金	-	450,000.00
合计	-	450,000.00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3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26,364.76	-47,509,203.67
加: 信用减值准备	5,899,945.39	26,097,370.36
资产减值准备	-821,072.43	12,320,010.10
固定资产折旧	12,926,280.95	9,791,278.33
无形资产摊销	156,109.08	156,109.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22,16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 收益)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67,060.91	412,524.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8,334.08	-395,020.3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55,006.18	-27,514,057.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069,932.64	-26,290,924.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505,608.79	50,704,15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2,975.45	-2,349,916.60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932,834.01	5,480,385.4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5,480,385.41	30,614,902.44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47,551.40	-25,134,517.03

5.35.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932,834.01	5,480,385.41
其中: 库存现金	14,672.96	15,974.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08,161.05	5,464,410.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2,834.01	5,480,385.4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5.35.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0	银行借款质押
应收账款	24,618,133.08	
合计	24,628,133.08	

6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度无合并范围变化。

7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7.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7.1.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洁士（唐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油泥污水处理	100%	-	设立投资
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大庆	大庆	油泥污水处理	67%	-	设立投资
安洁士（北京）环境治理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油泥污水处理	100%	-	设立投资
大庆景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大庆	大庆	油泥污水处理	100%	-	设立投资

7.1.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	-907,223.43	-	-644,166.00

7.1.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7,589,198.74	17,021,603.31	84,610,802.05	79,728,820.26	-	79,728,820.2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692,040.05	-2,749,161.92	-2,749,161.92	-6,962,102.84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8.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悦欧安洁士（上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万元	41.87	41.87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阮安源

阮安源、阮安徽、阮安生、阮海明、阮静雯为一致行动人。

8.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7.1 。

8.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阮安徽	最终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8.4 关联交易情况

8.4.1 关联租赁情况

8.4.1.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	2020 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
阮安徽	房屋	168,000.00	156,000.00

8.4.2 关联担保情况

8.4.2.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无。

9 承诺及或有事项

9.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9.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10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 2022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1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1.1 应收账款

11.1.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1 年以内	40,661,484.14
1-2 年	24,652,481.24
2-3 年	3,328,535.28
3-4 年	3,116,000.00
4-5 年	38,845,835.12
5 年以上	6,168,854.63
小计	116,773,190.41
减：坏账准备	59,038,141.50
合计	57,735,048.91

11.1.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采用单项认定计提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21,474.90	0.10	-	-	121,474.90
采用组合计提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16,651,715.51	99.90	59,038,141.50	50.61	57,613,574.01
合计	116,773,190.41	100.00	59,038,141.50	50.61	57,735,048.91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采用单项认定计提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	-	-	-	-
采用组合计提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94,027,116.45	100.00	58,391,239.63	62.10	35,635,876.82
合计	94,027,116.45	100.00	58,391,239.63	62.10	35,635,876.82

11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1.1 应收账款（续）

11.1.3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0,540,009.24	34.75	3,401,306.78
1-2 年	24,652,481.24	21.13	6,271,591.23
2-3 年	3,328,535.28	2.85	1,234,553.74
3-4 年	3,116,000.00	2.67	3,116,000.00
4-5 年	38,845,835.12	33.30	38,845,835.12
5 年以上	6,168,854.63	5.29	6,168,854.63
合计	116,651,715.51	100.00	59,038,141.50

11.1.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11.1.5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038,141.50 元，本期核销应收账款金额 0.00 元。。

11.1.3.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71,926.40	1 年以内	20.19
大庆油田昆仑集团有限公司环保分公司	非关联方	23,127,213.92	1-2 年	19.81
秦皇岛莱特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88,000.00	4-5 年	13.43
北京纬纶华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50,557.66	4-5 年	8.01
大庆市云泰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71,280.00	1 年以内	7.68
合计		80,708,977.98		69.12

11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1.2 其他应收款

11.2.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3,332,549.27	23,091,874.25
合计	33,332,549.27	23,091,874.25

11.2.2 其他应收款：

11.2.2.1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账龄	期末金额
1 年以内	20,479,412.98
1 至 2 年	8,970,853.94
2 至 3 年	4,544,956.06
3 至 4 年	960,835.13
4 至 5 年	895,818.72
5 年以上	435,002.95
小计	36,286,879.78
减：坏账准备	2,954,330.51
合计	33,332,549.27

11.2.2.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495,169.15	612,463.89
保证金及押金	4,014,021.67	15,721,431.67
待结算款	31,636,936.66	9,456,800.00
其他	140,752.30	24,171.77
小计	36,286,879.78	25,814,867.33
减：坏账准备	2,954,330.51	2,722,993.08
合计	33,332,549.27	23,091,874.25

11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1.2 其他应收款（续）

11.2.2.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	291,514.20	2,431,478.88	2,722,993.08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254,069.62	254,069.62
本期转回	-	22,732.19	-	22,732.19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68,782.01	2,685,548.50	2,954,330.51

11.2.2.4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7.17
		600,000.00	3-4 年	
大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895,818.72	4-5 年	2.47
安洁士（唐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8,870,909.07	1 年以内	24.45
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22,212,027.59	1 年以内	61.21
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	关联方	435,002.95	5 年以上	1.20
合计		35,013,758.33		96.50

11.2.2.5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11.3 长期股权投资

11.3.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584,000.00	-	12,584,000.00	12,534,000.00	-	12,534,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12,584,000.00	-	12,584,000.00	12,534,000.00	-	12,534,000.00

11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被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安洁士（唐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834,000.00	-	-	6,834,000.00	-	-
安洁士（北京）环境治理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50,000.00	-	750,000.00	-	-
合计	12,534,000.00	50,000.00	-	12,584,000.00	-	-

11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574,074.73	58,640,466.85	46,979,243.40	43,154,870.08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82,574,074.73	58,640,466.85	46,979,243.40	43,154,870.08

11.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1.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12,624.09	-48,079,136.70
加：信用减值准备	878,239.30	24,516,664.37
资产减值准备	-821,072.43	12,320,010.10
固定资产折旧	8,695,109.83	6,965,507.29
无形资产摊销	156,109.08	158,540.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22,16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40,505.4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82,584.44	62,139.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5,684.74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76,990.57	-24,660,768.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931,242.49	-11,894,771.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179,654.08	28,466,93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84,626.95	-12,226,529.87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858,367.14	5,072,640.3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072,640.35	30,353,416.3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14,273.21	-25,280,775.98

11.5.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858,367.14	5,072,640.35
其中：库存现金	14,669.91	15,964.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33,697.23	5,056,675.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8,367.14	5,072,640.35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12 补充资料

12.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22,16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485.82	11,645.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9,085.90	-
所得税影响额	-	-33,451.31
合计	-397,600.08	100,353.92

12.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21 年度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4%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7%	0.08	0.08

2020 年度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09%	-0.62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14%	-0.62	-0.62

13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阮安源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徐引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引超

日期：2022 年 6 月 28 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